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ONG SUN HOLDINGS LIMITED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5)

**公佈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由江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1)條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管理賬目進行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淨利潤將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4,804,000元，增長不少於約82.5%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不少於人民幣100,000,000元。有關預期淨利潤的增長，主要由於(其中包括)(i)本集團的總發電量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38,937兆瓦時(「兆瓦時」)，增加約86.7%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66,354兆瓦時；及(ii)電力銷售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54,416,000元，增加不少於約116.4%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不少於人民幣1,200,000,000元。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過程中。本公佈所載資料為僅經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公司目前可獲得資料的初步評估，並非基於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或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批准的任何數字或資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佈所披露的財務資料不同。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小心閱讀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底前刊發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儉華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曾儉華先生、侯躍先生、鄧成立先生及靳延兵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胡德光先生及王科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繆漢傑先生、陳健成先生及王芳女士。